

享有“免打扰”自由 约束“预收款” 规范“直播带货”

新《消保条例》发力保护消费者权益

享有“免打扰”自由、预付消费有规矩、“直播带货”更规范……今年1月正式实施的《山西省消费者权益保护条例》(以下简称新《消保条例》),加大了对消费者合法权益的保护力度。“3·15”来临之际,记者采访了市消协律师米华丰,为您解读,助您维权。

四个“不能随意”

享有“免打扰”自由,即商家、经营者未经消费者同意,不能有以下四个

行为:不能随意发送商业信息;不能随意拨打商业性电话;不能随意邮寄商品,在消费者不知情的情况下强制寄送物品,往往这些情况还可能涉嫌诈骗或消费陷阱等;不能随意上门推销商品或服务,即便经消费者同意,上门时必须出示能够证明身份的证件。

预付消费“上紧箍”

美容卡、健身卡、洗车卡……如今,预付消费在百姓生活中司空见惯,但时常伴随着消费纠纷的产生。新《消保条例》明确规定,在办理预付卡

时,经营者必须明确商品或服务的数量、质量、售后服务等内容,如果消费者要求签订合同,必须以书面形式呈现,不能仅凭“口头承诺”表述优惠力度或规则等;预付之后,经营者必须提供所承诺的内容,如消费者未享受完服务产生退费,经营者应退还余额,但如果当时享受了优惠,应按优惠后的金额退费。

“直播带货”有规矩

如今,因名人引流等效应显现,众多消费者会在网络平台直播间购物,然而,商品质量难保证、涉嫌虚假

宣传和欺诈行为以及售后服务等方面饱受消费者诟病。米律师分析,因为这种消费方式为交易双方“不见面”,因此,产生纠纷的可能性大。新《消保条例》第二十三条规定,营销平台必须认证经营者的真实信息。同时,“直播带货”中可能出现“跳转”商品链接,网络平台必须弄清实际经营者的真实信息,如交易双方发生争议,平台必须能提供信息,如果提供不了,则承担连带责任。

记者 李晓琳



3月14日,迎泽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在钟楼街开展“晋享放心消费 激发消费活力”国际消费者权益日主题宣传活动,通过多种形式提高市民维权意识。
张澍宏 摄

3月14日,万柏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举办“晋享放心消费 激发消费活力”国际消费者权益日主题宣传活动,科普法律常识,展示假冒伪劣商品,发放宣传册等,提高市民维权意识。
张昊宇 摄

现场答疑解惑 加强维权宣传

本报讯(记者 侯慧琴 通讯员 郭瑶)在“3·15”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来临之际,为给消费者创造良好的社会消费环境,提高消费者维权意识。3月13日,万柏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王化中队前往居民区和超市,开展以“激发消费活力”为主题的消费者权益日宣传活动。

“大爷大妈,购买保健品时不要看到‘免费’字眼就轻易尝试……”在九一社区,工作人员设立咨询台,向居民发放宣传手册,宣传消费维权知识。对群众感兴趣的话题,他们详细答疑解惑,倡导群众合法维护自己的消费权益,提高消费维权意识。针对老年人购买保健品的误区,工作人员更是大力宣传,以防老年人被“洗脑”而冲动消费,同时认

清“养生”讲座的促销本质。随后,工作人员走进超市,向经营者发放了“晋享放心消费 激发消费活力”的宣传海报,要求经营者提高守法合规经营的自觉性,同时向消费者开展普法宣传,提醒大家要在正规场所消费,并保存消费过程中的相关凭证,当自身权益受损时及时拨打12345或12315维权电话,拿起法律武器维护自己正当、合法权益。

通过此次活动,增强了群众的消费维权意识,也为营造安全健康的消费环境提供了有利保障。万柏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相关负责人表示,将持续改善社会消费环境,通过普法宣传,提高消费者维权意识,刺激消费活力,帮助广大群众放心消费。



民警讲反诈 居民收获多

本报讯(记者 郭晓华 通讯员 甄佳)为进一步防范电信网络诈骗,引导消费者增强权益保护和风险防范意识,3月14日,双塔寺一社区请来市反诈中心民警和银行工作人员,为辖区居民带来“金融消保在身边,保障权益防风险”讲座。辖区老年人踊跃参与,现场学习氛围热烈。

当天,市反诈中心民警

为大家讲解了如何识别和预防电信诈骗,帮助居民识别不法分子的诈骗手段,揭露诈骗的“套路”和“陷阱”。接着,建设银行的工作人员通过真实案例,为居民讲解了消费者权益保护的相关知识,引导他们维护自身和他人的合法权益。在知识抢答环节,社区工作人员设置了20道知识问答题,居民们积极举手,踊跃参与抢答互动,

现场气氛非常热烈。“竞答活动非常有趣,既有知识性又有趣味性,还能拿到小礼品,我们很喜欢!”家住双塔铁路宿舍A区的王阿姨开心地说。

活动结束后,大家纷纷表示,通过这次活动,不仅了解了消费者权益保护的法律法规,还提高了反诈意识和识诈防诈能力。一位老大爷开玩笑说:“骗子想骗我,没门!”

本报讯(记者 张勇)3月14日上午,杏花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工作人员在辖区河北里社区开展了“晋享放心消费 激发消费活力”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暨“快检”把关放心活动。

“我想检测下刚买的蔬菜!”“您给查查,这大葱合格不?”在现场,过往居民们拎着自己购买的蔬菜、肉类前来体验快检,食品检验机构的工作人员一边进行现场快检,一边与执法人员广泛开展食品安全法律法规、科

普知识和消费提示宣传,及时解答市民关于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问题的咨询,让市民“沉浸式”体验食品抽检工作的全过程。活动中,工作人员共检测了12个蔬菜品种,经检测,结果均为合格。

“现场快检短短几分钟就能出结果,这样入口的食品更放心了!”市民李女士说,“此外,工作人员还向我们科普了常见超标原因、如何清洗等知识,让我们对食品快检、食品安全有了更深刻的认识。”